

珍珠泉野营区看台景观提升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320000A00100045245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一、招标条件

本珍珠泉野营区看台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90.00000000 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珍珠泉旅游经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珍珠泉野营区看台景观提升改造项目, 该项目地块位于南京市浦口区珍珠泉旅游风景度假区。本次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珍珠泉西景区野营区看台改拆除后新建、包含架空平台、台阶铺砖、阶梯式花池、文化墙、发光字、发光灯箱、雾森系统等对片区内大树局部铲除、看台周边绿化清杂及新做绿化等内容, 工程造价约 190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珍珠泉野营区看台景观提升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珍珠泉野营区看台景观提升改造项目:

- 1、投标申请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 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 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具有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证二级(含)以上, 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 B 类证;(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4、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 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六个月(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纳清单(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若项目负责人属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 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
- 5、投标人应提供如下承诺: ①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②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③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形; ④提交资料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 或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不予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符合要求的承诺书原件)
- 6、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截图。(提供查阅记录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1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6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 150 号中科创创新广场 2 栋 19 楼）

3、方式：现场报名方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社保机构出具 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中任意一个月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清单材料，加盖社保机构公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至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 150 号中科创创新广场 2 栋 19 楼）前往获取。

4、售价：5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南京珍珠泉旅游度假区佛手湖郊野公园游客中心会议室。

七、其他

1、工程地点：南京市浦口区珍珠泉旅游风景度假区。

2、工期：60 日历天。

3、发布公告的媒介：本项目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上发布。

4、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递交本人身份证原件，唱标时当场核对上述原件，如未能到场参加开标会或无法提供原件或所递交的原件无效的，将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本标段的投标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珍珠泉旅游经营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珍珠泉旅游经营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珍珠街 178 号
联 系 人：	熊工
电 话：	025-58853736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 150 号中科创创新广场 2 栋 19 楼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15996316558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张洪（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